不礼让行为集中在高峰时段

有车主称,早晨上班时间紧张,希望能分路段分时段礼让行人

济南推行“礼让斑马线”已经一段时间了,违法行为有何特点?11日,交警公布抓拍的不礼让斑马线违法行为,发现不礼让违法行为主要发生在交通高峰时段。有车主则表示,因为频繁礼让导致上班迟到,质疑礼让能否分路段分时段。

电子抓拍设备抓拍到的不礼让行人车辆的清晰照片。

文/片 本报记者 崔岩

学校门口首次安装不礼让抓拍设备

“学校门前人流量大,尤其应该礼让斑马线。”11日,历城交警首次介绍了新增的一处不礼让行人电子抓拍设备,该设备位于山大南路山大中心校区南门,抓拍方向为东向西。这也是交警部门首次在学校门口安装不礼让行人电子抓拍设备。

提起该电子抓拍设备的位置,不得不提去年发生在此的一起惨痛交通事故。去年12月1日晚,山大老教授谢去病夫妇正是在山大南路山大门口过马路时,不幸遭遇车祸双双遇难。

据交警介绍,学校门口人流量大,过往车辆速度都很快,交通事故已经多次发生。之前由于取证困难,交警在执法过程中,很少对不礼让行人的机动车作出处罚。随着电子监控设备的增多和技术更新,固定证据不再是制约条件。此次安装的电子抓拍系统,就能对“驾驶机动车行经无交通信号灯控制的人行横道,未减速行驶或者遇行人正在通过时未停车避让的”违法行为实现自动查处、自动分拣、自动上传的执法功能。

8月6日,济南交警已经通过官方网站对这处电子抓拍设备向社会公示,很快,交警将对此处不礼让行人的司机进行处罚。

不礼让违法行为集中在交通高峰

“从抓拍的时间段分析,斑马线上不礼让行人的违法行为主要分布在早7点半至9点、中午12点至13点、下午4点半到7点三个时段。”历城交警大队副大队长孟令宝说,上述三个时段违法行为较多,主要原因是车流量较大,加上过路的行人较多。

记者从历城交警大队获悉,安装在山大南路山大南门的电子抓拍设备,其实早在两个月前就已经开始进入测试期。“设备自6月上旬运行以来,已经经历了65天的持续测试。”孟令宝说,根据统计,设备试运行以来共有3036辆次违法车辆被抓拍,平均每天约47辆车次。

据介绍,该套抓拍系统24小时自动运行,不论是白天光线条件好的情况,还是阴雨天光线弱的时候,以及在夜间时段,该套设备都可以实现对路面情况的实时录像和违法自动抓拍取证。

孟令宝说,虽然市区几个路段已经分布了自动抓拍设备,但是受警力和财力所限,对拒让斑马线的违法行为全覆盖有很大难度。希望车主能自觉礼让,同时也呼吁行人,过马路时应自觉守法,不闯红灯、不随意穿越道路。

车主说法

早晨上班时间紧张 礼让行人担心迟到

11日下午,记者在济南街头随机采访了一些车主,大部分车主都支持“礼让斑马线”,但实际上路却往往“犯晕”。“每条斑马线前都要停车,不自觉延长了路上时间。行人会不会借此更肆无忌惮地乱穿马路?”车主陈先生说。

车主吕女士告诉记者,上星期得知不礼让斑马线会受处罚,她早上开车到每个路口都赶紧停下等行人过了再走,“早上上班的行人多,斑马线上等到红灯亮了都有人。”吕女士说,不仅如此,后面的车还鸣笛催促,结果等她到单位迟到了20分钟。

“能不能在早晚高峰,或者一些繁华的路口,对于礼让斑马线执行力度稍微进行调整?”吕女士说。

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公交车司机告诉记者,他驾驶的公家车穿过济南大半个市区,不少繁华的路段斑马线前总是等满了过马路的行人,“为了礼让斑马线,耗在路上的时间就更长了”。而按照公交公司规定,如果未按时到达终点站,就意味着司机要减少休息时间立即返程。

专家观点

在法律面前 不应谈条件

作为省城资深的交通专家,谈及礼让斑马线能否分时段、路段的问题,山东交通学院教授蔡志理表示,尊重斑马线就是尊重生命,不管是车让人还是人让车,都应该按照交通法的规定执行。在有信号灯的情况下应按照路权行驶,对于没有信号灯的道路,机动车也应礼让行人。

“既然法律规定了,就不应该分时段、分路段,而应一切按照法规办事。”蔡志理说。

而对于机动车压车情况,应该提高对交通信号灯等高科技管理水平,通过对硬件的控制,实现交通疏导。此外,蔡志理也建议行人应遵守交通法,与机动车车主一起参与到文明交通上来。

相关链接

斑马线上有行人 减速通过也违法

“值得注意的是,不少车主认为减速即为礼让行人,这是错误的。”济南历下交警大队信息技术中队中队长杨磊解释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应当停车让行”,应该理解为车至人行横道应减速,但如果人行横道上有行人,就应停车礼让。

“电子抓怕过程中,不少车主以为看到行人过马路减速通过即可,其实这也是违法的。”杨磊说。

电子眼如何抓怕?拍什么?记者注意到,作为违法车辆的依据录入系统的是四张照片。其中三张照片记录的是现场违法情况,另一张照片则是违法车辆的放大照片。“三张现场照片作为违法依据,车辆放大照片便于录入核准车号。”杨磊说,一般来说,由于车速较快,这三张现场违法照片拍摄时间仅仅在两三秒内。

交警解释说,电子眼抓拍处罚车辆,都经过了电子眼自动抓拍、图片人工录入、校正审核,以及最终数据回传的过程,最大程度地避免了误拍情况。

相关新闻

第二位“最美驾驶员”诞生

本报8月11日讯(记者 崔岩) 11日上午9点30分,济南历城交警大队会议室内,又一位“最美驾驶员”诞生了,他就是出租车司机程玉忠。

“很平常,平常就是这么做的。”面对记者采访,程玉忠很是淡定,他说自己根本不记得当时的情况,认为礼让斑马线是驾驶员的义务,一直以来自己也都是这么做的。

程玉忠是济南市瑞金汽车出租有限公司驾驶员,开了十年出租车,至今没有任何交通违法行为。根据交警公布的事发监控录像,8月6日上午11点30分,二环东路与山大北路路口正是人来人往的时候,程玉忠驾驶出租车至此东向北右转弯,一直等到行人通过才通行,即使后面车辆催促他也没有受影响。

“尽管后面笛声不断,该车还是礼让了所有行人后再行离开。”历城交警大队大队长韩军庆说,选择程玉忠作为第二位最美驾驶员,应该。

与此同时,8月11日当天,历下交警组织济南市28支出租车队的代表50余人,倡议从自身做起礼让斑马线。“作为日常道路上最频繁的参与者,出租车的‘礼让’非常重要。”历下交警交通科副科长李晓斌说。

第二位“最美驾驶员”在接受媒体采访。 崔岩 摄

前面没有指示牌 司机不知该咋走

三个左转车道弄晕外来司机

文/片 本报见习记者 赵婷婷

本以为直行却误入左转车道,来济出差的刘先生在北园大街和历山路交叉口遇到了这样的尴尬,于是他不得不绕了一大圈儿才驶过路口。

7日,从东营来济南出差的刘先生驾车自南向北驶近北园大街和历山路的交叉口,本想从历山路向北直行到历山北路上,但是车开到十字路口却出了岔子。原以为路口只有一个左转车道,所以刘先生选择进入旁边第二个车道,哪知驶近之后发现依然是左转车道,无奈在遇到实线之前猛打方向盘进入第三个车道,让刘先生更加无奈的是,这个车道仍旧是左转车道。这让他非常苦恼:这么个拐法咋就拐不到直行车道上呢?为啥不提前挂个指示牌呢?

带着疑问,记者来到北园大街和历山路交叉口,发现由南向北确实有三个左转车道。而且当左转车道空置的时候,直行车道上的车辆已经排起了很长的队伍。

记者随即采访了正在路口执勤的交警,交警称,设置三个左转车道主要是考虑路口总体车流量,不能单看某一时刻的车辆数。从该路口左转之后就能上北园高架往西行,也能顺着历黄路一路往西去西客站,而且下一步西部城区开发起来之后往西的车流量将更大。记者问路口以南是否应该提前挂出车道划分的指示牌,交警称可以打免费电话122向报警服务台提建议。记者随即拨通了122报警服务电话,接警人员表示,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及时采取措施。

北园大街和历山路交叉口由南向北方向有三个左转车道。